

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液压缸条 2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 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05 月 26 日，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年增产液压缸条 2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 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环评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南安市霞美镇恒通路 68 号（泉州（南安）光电信息产业基地），主要从事机械配件的生产加工。项目厂房占地面积 10696m²，建筑面积约 11000m²。项目环评设计产能为年增产液压缸条 2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 套；扩建后总产能年产液压缸条 4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4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4000 套。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3%。项目由主体工程（加工车间）、储运工程（仓库）、公用工程（办公）、环保工程等组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08 月委托福建省翔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液压缸条 2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 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通过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审批编号：泉南环评〔2022〕表 153 号）。项目生产设施工况稳定、配套的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本项目属于“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85.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其他”类，属于实施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的范围，项目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505830665940162001X。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次验收规模为年增产液压缸条 2000 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 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 套，验收内容为依据环评批复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等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项目建设规模、生产工艺设备及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性质、地点等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审批文件决定基本一致，未有发生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南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

项目机加工工序会产生金属屑颗粒物，小部分工件去除加工毛刺采用砂轮机简单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由于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产生的金属颗粒物质量较重，易沉降，大部分经重力作用后在工位附近均沉降，车间每天作业完毕后，会进行清扫地板上的金属颗粒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与金属边角料由回收商回收再利用，避免产生二次扬尘。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为运营期间各类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措施主要为：加强设备日常维护，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取墙体隔声。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

1) 一般生产固废：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机加工工序的金属边角料、金属屑，产生量约为 0.6t/d，收集后外售给有关物资回收单位。

项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在生产车间内（面积约 20m²），暂存场所防风防雨防渗漏，基本可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

2) 职工生活垃圾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kg/d (9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危险废物

项目机械设备维护时可能产生废润滑油，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09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项目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7-08)，集中收集后放置在专用桶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皂化液年产生量约 0.048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皂化液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物代码为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项目含油抹布年产生量约 0.1kg，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附录，含油抹布属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里面，废物类别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 (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豁免条件：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项目混入生产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一)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南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不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分析。

(2)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生产工序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不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分析。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采用厂房隔音降噪效果可行。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及员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二)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南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不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分析。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0.162\text{mg}/\text{m}^3$ 、 $0.172\text{mg}/\text{m}^3$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的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其中，边角料集中收集后收集后外售相关企业回收利用，一般固废贮存场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有关要求；废润滑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有关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收集处置基本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敏感点建筑物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废气污染物均处理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较小；项目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规范暂存及处理处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南安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并认真讨论后，验收工作组认为“年增产液压缸条2000条、鞋机机械配件（滑块）2000套、对讲机五金配件（小铜块）2000套项目”工程已基本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限值要求，验收监测报告编制较规范，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达到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规章制度建设和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规范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的建设及管理。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附后。

南安市仁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6日